104年度下半年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追蹤評鑑

 附件二-1

此欄位由本會針對各項改善建議進行書面檢核，受評單位**毋須填寫**

後續自我改善計畫與執行成果結果表

受評單位：○○大學○○學系

| 原實地訪評之建議事項（針對待改善事項之建議事項） | 改善情形檢核結果（含理由） | 自我改善情形（受評單位回應） | 資料檢核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、目標、核心能力與課程【共同部分】1.○○○○○○此欄位**依班制分列**，僅須填寫追蹤評鑑改善情形檢核表中「**部分改善**」或「**未改善**」之項目及理由。 | 一、目標、核心能力與課程【學士班】■部分改善理由：　　○○○○【碩士班】■未改善理由：　　○○○○ | （範例1）【共同部分】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，佐證資料如附件○。（範例2）【學士班部分】1.○○○○○○，佐證資料如附件○。2.○○○○○○，佐證資料如附件○。【碩士班部分】○○○○○○，佐證資料如附件○。 | 已依建議事項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□是□否 |
| 一、目標、核心能力與課程【學士班部分】1.○○○○○○ | 一、目標、核心能力與課程【學士班】■部分改善理由：1.○○○○2.○○○○ | 【學士班部分】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，佐證資料如附件○。 |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□是□否 |
| 一、目標、核心能力與課程【碩士班部分】1.○○○○○○ | 一、目標、核心能力與課程【碩士班】■部分改善理由：1.○○○○2.○○○○ | 【碩士班部分】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○，佐證資料如附件○。 | 已依改善建議提出自我改善情形作法□是□否 |

（以下建議事項省略）